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 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方式召开,会议 通知己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,实际出席董事6人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裴振华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 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,完整,不存在任何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内容并对 外报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 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合理利用闲置资金,在不影响投 资计划、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、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,同意公司及控 股子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,自公司第六届 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有效。同时授权公司董事 长或其指定代理人、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在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投资额度

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8日